

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

关于 2018 年度增补机构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 机构名库信息的通知

各新增河源法院司法委托名册的机构：

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要求，请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按照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《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库信息的通知》（粤高法明传〔2018〕241 号）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《关于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库信息的通知》要求登陆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填报并上传机构信息。

无正当理由没有按要求填报和上传机构信息的，按自动退出机构名册处理。

联系人：杨丽莉 3827100 丘斐然 3827202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- 1、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《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库信息的通知》（粤高法明传〔2018〕241 号）
- 2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《关于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库信息的通知》
- 3、河源法院 2018 年增补机构名单

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

2018 年 10 月 16 日

